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地址：台北市萬華區峨眉街 115 號 6 樓

電話：(02)2191-60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4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5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6~7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8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大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1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51~52		二五
(八) 質抵押資產	52		二六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2		二七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52~53		二八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3~54、63~65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3~54、66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54、67		二九
(十四) 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55~62		三十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6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其中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之公司，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及其投資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該等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14,965 仟元、204,078 仟元及 189,090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6.98%、6.88%及 7.30%；民國 102 年 12 月 31、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餘之金額分別為 547 仟元、4,895 仟元及 5,573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0%、(0.02%)及 (0.02%)，暨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分別為 11,700 仟元及 18,855 仟元，分別佔稅前利益之 10.37%及 22.63%。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郭 俐 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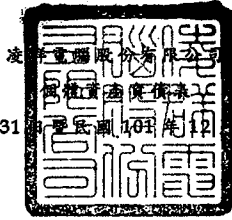


郭俐雯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8 日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暨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產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18,720	4	\$ 206,735	7	\$ 158,531	6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62,063	2	1,421	-	75,838	3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九及二六)	127,976	4	109,841	4	145,356	6		
1150	應收票據	3,443	-	14,879	1	4,595	-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及二五)	1,315,375	43	1,119,827	38	1,040,165	40		
1175	應收租賃款 (附註四)	39	-	1,104	-	2,015	-		
1200	其他應收款	3,588	-	6,932	-	39,615	2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一)	285,596	9	441,210	15	202,559	8		
1410	預付款項	141,434	5	161,888	5	130,314	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631	-	2,844	-	4,5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75,865</u>	<u>67</u>	<u>2,066,681</u>	<u>70</u>	<u>1,803,547</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七)	1,580	-	1,450	-	1,470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3,150	-	4,356	-	4,356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九及二六)	70,562	2	84,115	3	1,780	-		
155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四及十二)	484,712	16	421,934	14	397,797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二六)	418,284	14	344,746	12	336,722	13		
182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214	-	500	-	78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23,620	1	16,677	-	19,91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66	-	26,130	1	24,72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005,788</u>	<u>33</u>	<u>899,908</u>	<u>30</u>	<u>787,551</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081,653</u>	<u>100</u>	<u>\$ 2,966,589</u>	<u>100</u>	<u>\$ 2,591,098</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四、十五及二六)	\$ -	-	\$ 100,000	3	\$ -	-		
2150	應付票據	3,227	-	594	-	13,107	1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五)	956,335	31	940,132	32	702,333	27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六)	161,505	5	72,210	2	104,885	4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5,174	1	6,163	-	1,658	-		
2310	預收款項 (附註十六)	103,480	3	58,458	2	5,86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	8,426	-	12,915	1	7,57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248,147</u>	<u>40</u>	<u>1,190,472</u>	<u>40</u>	<u>835,420</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72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6,778	1	7,455	-	7,037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四及十七)	115,725	4	115,811	4	104,536	4		
2645	存入保證金	10,373	-	12,644	1	3,70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十二)	547	-	4,895	-	5,57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3,423</u>	<u>5</u>	<u>140,805</u>	<u>5</u>	<u>120,84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391,570</u>	<u>45</u>	<u>1,331,277</u>	<u>45</u>	<u>956,268</u>	<u>37</u>		
權益 (附註四、十八及二十)									
3100	普通股股本	1,000,000	32	1,000,000	34	1,000,000	39		
3200	資本公積	511	-	-	-	-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2,436	7	194,349	6	187,93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7,619	1	17,619	1	17,619	1		
3350	未分配盈餘	474,515	15	436,533	15	429,852	1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694,570</u>	<u>23</u>	<u>648,501</u>	<u>22</u>	<u>635,403</u>	<u>24</u>		
3400	其他權益	(4,998)	-	(13,189)	(1)	(573)	-		
3XXX	權益總計	<u>1,690,083</u>	<u>55</u>	<u>1,635,312</u>	<u>55</u>	<u>1,634,830</u>	<u>63</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081,653</u>	<u>100</u>	<u>\$ 2,966,589</u>	<u>100</u>	<u>\$ 2,591,09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五）				
4100	銷貨收入	\$ 3,424,975	85	\$ 3,239,443	86
4600	勞務收入	583,678	15	523,284	14
4800	資本租賃利息收入	220	-	82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4,008,873</u>	<u>100</u>	<u>3,762,809</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 十七、十九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2,709,874	67	2,607,393	69
5600	勞務成本	<u>480,606</u>	<u>12</u>	<u>438,840</u>	<u>12</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3,190,480</u>	<u>79</u>	<u>3,046,233</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818,393</u>	<u>21</u>	<u>716,576</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 及二五）				
6100	銷管費用	535,960	13	499,022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83,063</u>	<u>5</u>	<u>176,299</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19,023</u>	<u>18</u>	<u>675,321</u>	<u>18</u>
6900	營業利益	<u>99,370</u>	<u>3</u>	<u>41,255</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34,569	1	23,0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九）	(13,218)	(1)	(16,719)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附註四 及十二）	(7,778)	-	36,68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	(92)	-	(96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3,481</u>	<u>-</u>	<u>42,058</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112,851	3	\$ 83,313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u>18,042</u>	-	<u>10,311</u>	-
8200	本年度淨利	<u>94,809</u>	<u>3</u>	<u>73,002</u>	<u>2</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附 註四及十八)	8,966	-	(11,153)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利益(附註四 及十八)	281	-	62	-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附註四及十七)	124	-	(9,469)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註四)	426	-	(1,960)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 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及二十)	(<u>346</u>)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合計	<u>9,451</u>	-	(<u>22,520</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4,260</u>	<u>3</u>	<u>\$ 50,482</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0.95</u>		<u>\$ 0.73</u>	
9810	稀 釋	<u>\$ 0.95</u>		<u>\$ 0.7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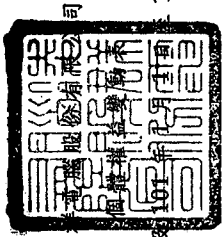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留盈	盈餘	其他權益			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益	
A1	\$1,000,000	\$	\$ 187,932	\$ 17,619	\$ 429,852	\$	(\$ 573)	\$	\$1,634,830
B1	-	-	6,417	-	(6,417)	-	-	-	-
B5	-	-	-	-	(50,000)	-	-	-	(50,000)
D1	-	-	-	-	73,002	-	-	-	73,002
D3	-	-	-	-	(9,904)	(12,650)	34	-	(22,520)
D5	-	-	-	-	63,098	(12,650)	34	-	50,482
Z1	1,000,000	-	194,349	17,619	436,533	(12,650)	(539)	-	1,635,312
B1	-	-	8,087	-	(8,087)	-	-	-	-
B5	-	-	-	-	(50,000)	-	-	-	(50,000)
Q1	-	511	-	-	-	-	-	-	511
D1	-	-	-	-	94,809	-	-	-	94,809
D3	-	-	-	-	1,260	7,880	311	-	9,451
D5	-	-	-	-	96,069	7,880	311	-	104,260
Z1	\$1,000,000	\$ 511	\$ 202,436	\$ 17,619	\$ 474,515	(\$ 4,770)	(\$ 228)	(\$ 228)	\$1,690,0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103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年度稅前淨利	\$ 112,851	\$ 83,31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8,288	72,47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336	11,03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 之份額	7,778	(36,680)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23,136	7,656
A21200	利息收入	(2,251)	(2,506)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407)	(615)
A241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12)	1,238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06	-
A20200	攤銷費用	286	286
A20900	財務成本	92	963
A21300	股利收入	(51)	(47)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30	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1,436	(10,284)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	(195,576)	(79,279)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3,234	33,493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106,943	(267,690)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20,454	(31,5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	1,715
A31990	應收租賃款減少	141	1,208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633	(12,513)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	16,888	236,806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89,295	(32,675)
A32210	預收款項增加	45,022	52,59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511)	5,373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8	1,80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23,961	36,1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997)	(2,53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92	2,5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92)	(\$ 96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1	1,77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19,215</u>	<u>36,96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96,000)	(680,5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36,915	755,614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929)	(70,588)
B01800	取得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5,000)	(2,974)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增加	(4,582)	(46,820)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548	(1,7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02	43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5,746)</u>	<u>(46,61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000)	100,0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50,000)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249)	8,90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52,249)</u>	<u>58,90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65	(1,05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8,015)	48,20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6,735</u>	<u>158,531</u>
E00200	年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18,720</u>	<u>\$ 206,7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係於 64 年 7 月成立，主要從事於電腦系統之出租與銷售、電腦軟體系統之設計工程、電腦硬體修護及電腦資訊系統整合等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5 月 22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 (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接次頁)

(承前頁)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註 3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註 3
IFRS 14「管制遞延帳戶」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IASB 將 IFRS 9 生效日暫定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3.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4.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5.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同類別存貨為基礎，另預付專案合約成本則以個別專案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移動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本公司與他公司依合約協議設立另一個體，且對該個體之經濟活動具有聯合控制時，該個體為本公司及他公司之聯合控制個體。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

與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新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對聯合控制個體）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該聯合控制個體）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及本公司與聯合控制個體）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聯合控制個體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

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有

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 天至 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收入及系統設計收入合約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勞務合約之結果若能可靠估計，於資產負債表日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累計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

總合約成本若很有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所有預期損失則立即認列為費用。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系統設計收入合約

當系統設計收入合約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合約進度請款金額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收專案合約款。當系統設計收入合約之合約進度請款金額超過累計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並減除已認列損失時，該差額係列示為應付專案合約款。於相關工作進行前所收到之款項帳列預收款項。依照已完成工作開立帳單而客戶尚未付款之金額帳列應收帳款。

(十三)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退休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

(一)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於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使用主觀判斷及其所屬產業之資產使用模式，以認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由於經濟狀況或公司營運策略之變化，有可能造成估計之改變而產生重大之資產減損。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之無形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214仟元、500仟元及786仟元。本公司102及101年度未針對有形及無形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三)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

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四)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6,892 仟元、27,682 仟元及 23,764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3,272 仟元、11,005 仟元及 3,850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107,608	\$ 202,763	\$ 152,870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0,526	3,386	5,075
零用金	586	586	586
	<u>\$ 118,720</u>	<u>\$ 206,735</u>	<u>\$ 158,531</u>

銀行存款及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17%	0.17%	0.17%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0.88%~1.355%	0.94%~1.355%	0.89%~1.355%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分別為 41,849 仟元、18,489 仟元及 3,837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參閱附註九及附註三十）。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國內投資</u>			
基金受益憑證	\$ 62,063	\$ 1,421	\$ 75,838
上市(櫃)股票	<u>1,580</u>	<u>1,450</u>	<u>1,470</u>
合計	<u>\$ 63,643</u>	<u>\$ 2,871</u>	<u>\$ 77,308</u>
流動	\$ 62,063	\$ 1,421	\$ 75,838
非流動	<u>1,580</u>	<u>1,450</u>	<u>1,470</u>
合計	<u>\$ 63,643</u>	<u>\$ 2,871</u>	<u>\$ 77,308</u>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3,150</u>	<u>\$ 4,356</u>	<u>\$ 4,356</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3,150</u>	<u>\$ 4,356</u>	<u>\$ 4,356</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質押定存單	\$ 156,689	\$ 175,467	\$ 143,299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41,849</u>	<u>18,489</u>	<u>3,837</u>
合計	<u>\$ 198,538</u>	<u>\$ 193,956</u>	<u>\$ 147,136</u>
流動	\$ 127,976	\$ 109,841	\$ 145,356
非流動	<u>70,562</u>	<u>84,115</u>	<u>1,780</u>
合計	<u>\$ 198,538</u>	<u>\$ 193,956</u>	<u>\$ 147,136</u>

截至102年12月31日暨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25%~1.45%、0.88%~1.425%及1.35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十、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發帳單之應收帳款	\$ 1,068,037	\$ 1,045,140	\$ 815,980
採完工百分比認列之應收專案合約款	248,107	75,456	224,954
減：備抵呆帳	(769)	(769)	(769)
	<u>\$ 1,315,375</u>	<u>\$ 1,119,827</u>	<u>\$ 1,040,165</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121 天以上	<u>\$ 50,168</u>	<u>\$ 86,212</u>	<u>\$ 35,038</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於 102 及 101 年度均無變動。

十一、存 貨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專案成本			
— 硬 體	\$ 72,517	\$ 79,047	\$ 88,720
— 軟體及服務	<u>7,202</u>	<u>31,126</u>	<u>4,784</u>
小 計	79,719	110,173	93,504
商 品	199,046	286,478	90,423
在途存貨	6,334	36,050	10,279
維護材料	<u>497</u>	<u>8,509</u>	<u>8,353</u>
合 計	<u>\$ 285,596</u>	<u>\$ 441,210</u>	<u>\$ 202,559</u>

商品主要係待銷售之電腦主機及週邊軟硬體設備。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709,874 仟元及 2,607,393 仟元。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23,136 仟元及 7,656 仟元。

十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投資子公司	\$ 334,167	\$ 331,671	\$ 305,677
投資關聯企業	90,594	90,263	92,120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59,951	-	-
	<u>\$ 484,712</u>	<u>\$ 421,934</u>	<u>\$ 397,797</u>

(一) 投資子公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美商 Casemaker, Inc.	\$ 122,643	\$ 117,822	\$ 114,440
SYSCOM INTERNATIONAL INC.	119,202	127,593	116,587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839	37,498	29,838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244	38,590	38,518
SYSCOM VIETNAM CO., LTD.	8,311	6,484	3,283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28	3,684	3,011
	<u>\$ 334,167</u>	<u>\$ 331,671</u>	<u>\$ 305,677</u>
<u>長期股權投資貸餘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u>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 547)	(\$ 4,895)	(\$ 5,573)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美商 Casemaker, Inc.	100.00%	100.00%	100.00%
SYSCOM INTERNATIONAL INC.	100.00%	100.00%	100.00%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68%	98.68%	98.68%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0%	75.50%	75.50%
SYSCOM VIETNAM CO., LTD.	100.00%	100.00%	100.00%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7.50%	97.50%	97.50%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89.77%	89.77%	89.77%

102 及 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上市(櫃)公司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81,503	\$ 80,583	\$ 82,903
非上市(櫃)公司			
DBMaker Japan Inc.	<u>9,091</u>	<u>9,680</u>	<u>9,217</u>
	<u>\$ 90,594</u>	<u>\$ 90,263</u>	<u>\$ 92,12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7.62%	17.62%	17.62%
DBMaker Japan Inc.	49.89%	49.89%	49.89%

採用權益法之上市公司股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u>\$ 75,024</u>	<u>\$ 69,617</u>	<u>\$ 67,263</u>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 資 產	<u>\$ 868,643</u>	<u>\$ 780,368</u>	<u>\$ 1,085,563</u>
總 負 債	<u>\$ 387,756</u>	<u>\$ 303,523</u>	<u>\$ 596,477</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1,105,855</u>	<u>\$ 1,076,475</u>
本年度淨(損)益	(\$ <u>3,577</u>)	\$ <u>4,89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u>14,732</u>)	(\$ <u>9,142</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u>\$ 1,117</u>	<u>\$ 2,105</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DBMaker Japan Inc.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

其餘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三) 投資聯合控制個體

	102年12月31日
雲碼股份有限公司	<u>\$ 59,95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投資聯合控制個體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雲碼股份有限公司	<u>50.00%</u>

關於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聯合控制個體權益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u>\$ 61,662</u>
非流動資產	<u>\$ 505</u>
流動負債	<u>\$ 2,215</u>
認列於損益	
— 收 益	<u>\$ 4,076</u>
— 費 損	<u>\$ 9,12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u>

本公司於 102 年 3 月以合資方式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投資雲碼股份有限公司 50% 之股權，該公司從事資訊軟體、資料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依據合資協議約定內容，雲碼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均採二分之一以上之多數決模式決議，惟本公司擔任該公司之董事席次未過半數，且依該公司實際營運之管理權限規範，重大核決事項及重大決策事項均須經雙方股東同意，本公司無法直接決定取得另一方股東無法取得之其他變動報酬，亦無直接能力影響參與該公司投資而取得之報酬，故本公司對雲碼股份有限公司並未具控制能力。

102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聯合控制個體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聯合控制個體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維	護	設	備	電	腦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1年1月1日餘額	\$	116,553	\$	83,229	\$	148,063	\$	168,208	\$	30,051	\$	36,990	\$	583,094							
增 添	-	-	-	-	19,402	41,744	1,441	8,001	70,588												
處 分	-	-	-	(30,374)	(50,349)	(22,890)	(22,487)	(126,100)								
重 分 類	-	-	-	-	10,854	10,529	-	-	21,383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553</u>	\$	<u>83,229</u>	\$	<u>147,945</u>	\$	<u>170,132</u>	\$	<u>8,602</u>	\$	<u>22,504</u>	\$	<u>548,965</u>							
<u>累積折舊</u>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26,275	\$	72,758	\$	101,749	\$	20,775	\$	24,815	\$	246,372							
折舊費用	-	-	1,410	30,109	30,910	5,698	4,349	72,476													
處 分	-	-	-	(29,290)	(45,539)	(20,453)	(19,347)	(114,629)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27,685</u>	\$	<u>73,577</u>	\$	<u>87,120</u>	\$	<u>6,020</u>	\$	<u>9,817</u>	\$	<u>204,219</u>							
101年1月1日淨額	\$	<u>116,553</u>	\$	<u>56,954</u>	\$	<u>75,305</u>	\$	<u>66,459</u>	\$	<u>9,276</u>	\$	<u>12,175</u>	\$	<u>336,722</u>							
101年12月31日淨額	\$	<u>116,553</u>	\$	<u>55,544</u>	\$	<u>74,368</u>	\$	<u>83,012</u>	\$	<u>2,582</u>	\$	<u>12,687</u>	\$	<u>344,746</u>							
<u>成 本</u>																					
102年1月1日餘額	\$	116,553	\$	83,229	\$	147,945	\$	170,132	\$	8,602	\$	22,504	\$	548,965							
增 添	-	-	-	-	15,866	44,468	73,391	2,204	135,929												
處 分	-	-	-	(33,534)	(67,368)	-	(8,020)	(108,922)									
重 分 類	-	-	-	-	22,143	2,111	-	-	24,25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116,553</u>	\$	<u>83,229</u>	\$	<u>152,420</u>	\$	<u>149,343</u>	\$	<u>81,993</u>	\$	<u>16,688</u>	\$	<u>600,226</u>							
<u>累積折舊</u>																					
102年1月1日餘額	\$	-	\$	27,685	\$	73,577	\$	87,120	\$	6,020	\$	9,817	\$	204,219							
折舊費用	-	-	1,410	32,743	33,217	8,037	2,881	78,288													
處 分	-	-	-	(30,893)	(61,422)	-	(6,969)	(99,284)									
重 分 類	-	-	-	-	-	(1,281)	-	(1,28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29,095</u>	\$	<u>75,427</u>	\$	<u>57,634</u>	\$	<u>14,057</u>	\$	<u>5,729</u>	\$	<u>181,942</u>							
102年12月31日淨額	\$	<u>116,553</u>	\$	<u>54,134</u>	\$	<u>76,993</u>	\$	<u>91,709</u>	\$	<u>67,936</u>	\$	<u>10,959</u>	\$	<u>418,28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至60年
維護設備	3至6年
電腦設備	3至6年
租賃改良	5至10年
其 他	
—研發設備	3年
—生財器具	5至8年
—運輸設備	5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四、無形資產

	102年度	101年度
<u>電腦軟體</u>		
年初淨額	\$ 500	\$ 786
攤銷費用	(<u>286</u>)	(<u>286</u>)
年底淨額	\$ <u>214</u>	\$ <u>500</u>

電腦軟體成本係以直線基礎按5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十五、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信用借款	\$ -	\$ 90,000	\$ -
<u>擔保借款(附註二六)</u>			
—銀行借款	-	10,000	-
	<u>\$ -</u>	<u>\$ 100,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1 年 12 月 31 日為 1.40%~1.50%。

十六、其他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7,385	\$ 22,631	\$ 67,943
預收款項	103,480	58,458	5,861
應付營業稅	17,295	18,370	8,917
應付保險費	9,274	8,835	7,910
應付退休金費用	8,655	8,242	7,523
代收款	7,237	9,714	6,041
其他	20,085	17,333	14,127
	<u>\$ 273,411</u>	<u>\$ 143,583</u>	<u>\$ 118,322</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u>\$ 161,505</u>	<u>\$ 72,210</u>	<u>\$ 104,885</u>
—預收款項	<u>\$ 103,480</u>	<u>\$ 58,458</u>	<u>\$ 5,861</u>
—其他負債	<u>\$ 8,426</u>	<u>\$ 12,915</u>	<u>\$ 7,576</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1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

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1.80%	1.35%	1.6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80%	2.50%	2.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2.5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852	\$ 855
利息成本	2,356	2,68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70)	(1,306)
	<u>\$ 1,738</u>	<u>\$ 2,2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738</u>	<u>\$ 2,230</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稅後精算利益 1,713 仟元及精算損失 9,469 仟元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7,756 仟元及 9,469 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73,965	\$ 174,510	\$ 162,50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58,240)	(58,699)	(57,9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15,725</u>	<u>\$ 115,811</u>	<u>\$ 104,53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確定福利義務	\$174,510	\$162,501
當期服務成本	852	855
利息成本	2,356	2,681
精算(利益)損失	(845)	8,725
福利支付數	(2,908)	(252)
年底確定福利義務	<u>\$173,965</u>	<u>\$174,510</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8,699	\$ 57,9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470	1,306
精算損失	(721)	(744)
雇主提撥數	1,700	425
福利支付數	(2,908)	(253)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58,240</u>	<u>\$ 58,699</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銀行存款	22.86%	24.51%	23.87%
國內債務證券	13.47%	20.99%	19.06%
國內權益證券	29.36%	27.03%	32.74%
國外債務證券	18.11%	16.28%	16.19%
國外權益證券	15.41%	10.40%	8.01%
其他	0.79%	0.79%	0.13%
	<u>100.00%</u>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173,965</u>	<u>\$ 174,510</u>	<u>\$ 162,501</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58,240)</u>	<u>(\$ 58,699)</u>	<u>(\$ 57,965)</u>
提撥短絀	<u>\$ 115,725</u>	<u>\$ 115,811</u>	<u>\$ 104,536</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845)</u>	<u>\$ 8,725</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721</u>	<u>\$ 744</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160 仟元及 1,700 仟元。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57,000</u>	<u>157,000</u>	<u>157,000</u>
額定股本	<u>\$ 1,570,000</u>	<u>\$ 1,570,000</u>	<u>\$ 1,57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股本	<u>\$ 1,000,000</u>	<u>\$ 1,000,000</u>	<u>\$ 1,000,000</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而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終結算如有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應先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員工紅利不得少於分派數額之千分之一。

本公司股利政策，股利之發放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適度搭配為原則，並視當年度實際獲利、資本預算規劃及資金狀況，決定本公司股利發放之種類、金額及時機。本公司盈餘之分派，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所配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惟若盈餘及資金較為充裕時，得提高發放比例。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均為 1,000 仟元。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等累計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下述(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1 日及 101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年度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仟元)		每股股利 (元)	
	101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8,087	\$ 6,417		
現金股利	<u>50,000</u>	<u>50,000</u>	\$ 0.5	\$ 0.5
	<u>\$ 58,087</u>	<u>\$ 56,417</u>		

另分別決議配發 101 及 100 年度員工紅利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員工紅利	員工紅利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000	\$ 1,000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000</u>	<u>1,000</u>
	<u>\$ -</u>	<u>\$ -</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員工紅利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表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8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481	
現金股利	60,000	\$ 0.6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配情形暨相關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特別盈餘公積	<u>\$ 17,619</u>	<u>\$ -</u>	<u>\$ -</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7,61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12,650)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966	(11,15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 額	849	(1,497)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利益之相關所得 稅	(1,935)	-
年底餘額	(\$ 4,770)	(\$ 12,650)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539)	(\$ 5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281	6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30	(28)
年底餘額	(\$ 228)	(\$ 539)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3,233	\$ 9,602
租金收入	4,464	2,23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51	2,506
其他	14,621	8,715
	\$ 34,569	\$ 23,060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 9,336)	(\$ 11,037)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1,407	615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206)	-
淨外幣兌換損失	(520)	(5,283)
其他淨損失	(<u>3,563</u>)	(<u>1,014</u>)
	<u>(\$ 13,218)</u>	<u>(\$ 16,719)</u>

(三) 財務成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u>\$ 92</u>	<u>\$ 963</u>

(四) 折舊及攤銷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78,288</u>	<u>\$ 72,476</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 彙總		
營業費用	<u>\$ 286</u>	<u>\$ 28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708,710	\$ 676,476
勞健保費用	58,177	54,964
其他用人費用	<u>26,498</u>	<u>24,971</u>
	<u>793,385</u>	<u>756,411</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3,719	\$ 31,875
確定福利計畫	<u>1,738</u>	<u>2,230</u>
	<u>35,457</u>	<u>34,105</u>
合 計	<u>\$ 828,842</u>	<u>\$ 790,516</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3,306	\$ 301,623
營業費用	<u>525,536</u>	<u>488,893</u>
	<u>\$ 828,842</u>	<u>\$ 790,51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年度產生者	\$ 13,569	\$ 5,85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78	77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61	2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2,034</u>	<u>3,65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042</u>	<u>\$ 10,3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12,851</u>	<u>\$ 83,31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9,185	\$ 14,163
免稅所得	(194)	(5,63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78	77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43)	(146)
未認列之投資抵減	(2,745)	1,1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u>161</u>	<u>2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042</u>	<u>\$ 10,31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遞延所得稅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換算	\$ 1,935	\$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u>(1,589)</u>	<u>-</u>
	<u>\$ 346</u>	<u>\$ -</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302	\$ 3,933	\$ -	\$ 12,235
遞延收入	1,865	(1,865)	-	-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53	8,631	1,589	10,673
其他	104	608	-	712
投資抵減	5,953	(5,953)	-	-
	<u>\$ 16,677</u>	<u>\$ 5,354</u>	<u>\$ 1,589</u>	<u>\$ 23,62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或子公司	(\$ 7,455)	(\$ 7,388)	\$ -	(\$ 14,84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	(1,935)	(1,935)
	<u>(\$ 7,455)</u>	<u>(\$ 7,388)</u>	<u>(\$ 1,935)</u>	<u>(\$ 16,778)</u>

101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000	\$ 1,302	\$ -	\$ 8,302
遞延收入	-	1,865	-	1,86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53	-	453
其他	-	104	-	104
投資抵減	12,914	(6,961)	-	5,953
	<u>\$ 19,914</u>	<u>(\$ 3,237)</u>	<u>\$ -</u>	<u>\$ 16,67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關聯企業或子公司	(\$ 5,811)	(\$ 1,644)	\$ -	(\$ 7,45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149)	1,149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77)	77	-	-
	<u>(\$ 7,037)</u>	<u>(\$ 418)</u>	<u>\$ -</u>	<u>(\$ 7,455)</u>

(三)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280,351	\$ 280,351	\$ 280,351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194,164	156,182	149,501
	<u>\$ 474,515</u>	<u>\$ 436,533</u>	<u>\$ 429,852</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9,992</u>	<u>\$ 8,339</u>	<u>\$ 9,340</u>

	<u>102年度(預計)</u>	<u>101年度(實際)</u>
稅額扣抵比率	13.05%	8.4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截至 100 年度止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4,809</u>	<u>\$ 73,00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4,809</u>	<u>\$ 73,002</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0,000	100,00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99</u>	<u>13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0,099</u>	<u>100,13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 5 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 120 仟元、6,802 仟元及 6,802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年以內	\$ 35,640	\$ 35,640	\$ 28,78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42,560	142,560	-
超過5年	142,560	178,200	-
	<u>\$ 320,760</u>	<u>\$ 356,400</u>	<u>\$ 28,784</u>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新增或償還借款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62,063	\$ -	\$ -	\$ 62,063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580</u>	<u>-</u>	<u>-</u>	<u>1,580</u>
合 計	<u>\$ 63,643</u>	<u>\$ -</u>	<u>\$ -</u>	<u>\$ 63,643</u>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1,421	\$ -	\$ -	\$ 1,421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450</u>	<u>-</u>	<u>-</u>	<u>1,450</u>
合 計	<u>\$ 2,871</u>	<u>\$ -</u>	<u>\$ -</u>	<u>\$ 2,871</u>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75,838	\$ -	\$ -	\$ 75,838
國內上市(櫃)股票	<u>1,470</u>	<u>-</u>	<u>-</u>	<u>1,470</u>
合 計	<u>\$ 77,308</u>	<u>\$ -</u>	<u>\$ -</u>	<u>\$ 77,308</u>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639,703	\$ 1,543,433	\$ 1,392,0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66,793	7,227	81,664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121,067	1,112,936	820,32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0%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0%係

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0% 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10% 時，將使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增加 2,405 仟元及減少 955 仟元。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0%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上述匯率波動所造成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應收、應付款項及外幣現金。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利率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09,064	\$ 197,342	\$ 152,211
— 金融負債	-	100,000	-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07,519	202,540	152,781
—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

若利率增加（減少）1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11 仟元及 2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公司係透過內部徵信及相關銷售管理部門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客戶之信用額度及評等每年檢視一次。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廠商，因此不預期有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121,067	\$ -
財務保證負債	-	-	71,532
	<u>\$ -</u>	<u>\$1,121,067</u>	<u>\$ 71,532</u>

10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1,012,936	\$ -
固定利率工具	100,086	-	-
財務保證負債	15,500	40,515	65,872
	<u>\$ 115,586</u>	<u>\$1,053,451</u>	<u>\$ 65,872</u>

101 年 1 月 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	\$ 820,325	\$ -
財務保證負債	-	-	90,239
	<u>\$ -</u>	<u>\$ 820,325</u>	<u>\$ 90,239</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有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已動用金額	\$ 1,160	\$ 32,207	\$ 56,493
—未動用金額	<u>238,840</u>	<u>285,217</u>	<u>231,672</u>
	<u>\$ 240,000</u>	<u>\$ 317,424</u>	<u>\$ 288,165</u>
無擔保銀行融資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已動用金額	\$ 345,827	\$ 246,924	\$ 150,466
—未動用金額	<u>584,173</u>	<u>563,076</u>	<u>589,534</u>
	<u>\$ 930,000</u>	<u>\$ 810,000</u>	<u>\$ 74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銷	貨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 3,490	\$ 1,122	\$ -	\$ 392
子公司	50,458	18,645	35,930	27,736
其它關係人	<u>267</u>	<u>7,124</u>	<u>-</u>	<u>-</u>
	<u>\$ 54,215</u>	<u>\$ 26,891</u>	<u>\$ 35,930</u>	<u>\$ 28,128</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315	\$ 14	\$ 171
子公司	22,942	4,499	8,353
其它關係人	<u>-</u>	<u>8,954</u>	<u>-</u>
	<u>\$ 23,257</u>	<u>\$ 13,467</u>	<u>\$ 8,524</u>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 -	\$ -	\$ 20
子公司	14,076	29,342	19,137
其它關係人	<u>-</u>	<u>1,018</u>	<u>1,032</u>
	<u>\$ 14,076</u>	<u>\$ 30,360</u>	<u>\$ 20,189</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營業費用－租金支出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35,851</u>	<u>\$ 4,075</u>

(二) 主要管理階層獎酬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120,897	\$130,633
退職後福利	<u>5,925</u>	<u>5,382</u>
	<u>\$126,822</u>	<u>\$136,01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做為系統設計合約履約、保證額度及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56,689	\$ 175,467	\$ 143,2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u>154,512</u>	<u>155,698</u>	<u>156,885</u>
	<u>\$ 311,201</u>	<u>\$ 331,165</u>	<u>\$ 300,184</u>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銷售電腦設備予客戶及申請專案補助所開立之應付保證票據之金額共計 60,781 仟元。

二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融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8		29.8050	\$		3,524	
日 圓		14,085		0.2839			3,999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114		29.8050	\$	241,844		
日 圓		18,222		0.2839		5,173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24		29.8050		27,577		
-----	--	-----	--	---------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219		29.0400	\$	35,392		
日 圓		8,946		0.3364		3,009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890		29.0400		25,846		
港 幣		1,000		3.7470		3,747		

101 年 1 月 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37		30.2750	\$	76,808		
日 圓		3,711		0.3906		1,450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708		30.2750		21,430		
-----	--	-----	--	---------	--	--------	--	--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十、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62,368	(\$ 3,837)	\$ -	\$ 158,5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8
-	-	145,356	-	145,35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923	(6,923)	-	-	-	1
質押定存單	143,299	(143,299)	-	-	-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400,444	-	(2,647)	397,79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	1,780	-	1,78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8
固定資產	327,446	9,276	-	336,7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無形資產	-	786	-	786	無形資產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 動	6,607	14,550	(1,243)	19,91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
遞延費用	10,062	(10,062)	-	-	-	6
負 債						
應付費用	92,240	-	3,588	95,828	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 款)	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1,575	-	(7,039)	104,536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7,627	(590)	7,03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股東權益						
特別盈餘公積	-	-	17,619	17,619	特別盈餘公積	9
未分配盈餘	429,978	-	(126)	429,852	未分配盈餘	2、3、5
累積換算調整數	17,619	-	(17,61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9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277)	-	277	-	-	5

(二) 101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 目	金 額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金 額	項 目	說 明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5,224	(\$ 18,489)	\$ -	\$ 206,735	現金及約當現金	8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	109,841	-	109,84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流動	8
應收帳款	1,035,720	-	84,107	1,119,827	應收帳款	4
存 貨	483,522	-	(42,312)	441,210	存 貨	4
預付貨款	103,458	-	15,171	118,629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 項)	4
-	-	40,621	-	40,621	預付設備款(帳列預付款 項)	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392	(8,392)	-	-	-	1
質押定存單	175,467	(175,467)	-	-	-	8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421,433	-	501	421,934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 資	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	84,115	-	84,11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非流動	8
固定資產	382,784	(38,038)	-	344,7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7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項 目	說 明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衡 量 差 異			
無形資產	\$ -	\$ 500	\$ -	\$ 500	無形資產	6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5,589	1,088	16,677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3
遞延費用	3,083	(3,083)	-	-	-	6
負債						
應付帳款	874,220	-	65,912	940,132	應付帳款	4
應付費用	50,018	-	3,669	53,687	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款)	2
預收貨款	56,434	-	2,024	58,458	預收款項	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0,716	-	5,095	115,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遞延所得稅負債	848	7,197	(590)	7,4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1、5
股東權益						
特別盈餘公積	-	-	17,619	17,619	特別盈餘公積	9
未分配盈餘	454,430	-	(17,897)	436,533	未分配盈餘	2、3、4、5
累積換算調整數	4,931	-	(17,581)	(12,6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9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03)	-	303	-	-	5

(三) 101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 換 之 影 響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會 計 準 則	項 目	說 明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衡 量 差 異			
營業收入淨額	\$3,809,154	\$ -	(\$ 46,345)	\$3,762,809	營業收入淨額	4
營業成本	3,081,609	-	(35,376)	3,046,233	營業成本	4
營業費用	672,575	-	2,746	675,321	營業費用	2、3
採權益法認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33,161	-	3,519	36,6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
所得稅費用	12,640	-	(2,329)	10,311	所得稅費用	2、3、4
-	-	-	-	(11,1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註
-	-	-	-	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註
-	-	-	-	(9,46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註
-	-	-	-	(1,960)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註

註：僅係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損益表與 IFRSs 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差異。

(四)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年1月1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晚於部分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成為首次採用者，故個體財務報表中對於此類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以其財務報表之帳面金額為準，惟該等帳面金額應依權益法處理之相關準則作適當調整。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以下「(五)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五)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8,392 仟元及 6,923 仟元；另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7,197 仟元及 7,627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應付費用分別調整 3,669 仟元及 3,588 仟元；調整增加遞延所得稅資產 14 仟元及 0 仟元；未分配盈餘調整減少 3,655 仟元及 3,588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81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14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計退休金負債分別調整增加 5,095 仟元及減少 7,039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調整減少 791 仟元及 1,243 仟元；未分配盈餘調整減少 5,886 仟元及增加 5,796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2,665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451 仟元。

4. 1 年以內完成之勞務合約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若成本收入無法合理估計或 1 年以內之勞務合約，係採用全部完工法。轉換至 IFRSs 後，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按完工百分比法收入認列原則之適用範圍不僅限於 1 年以上之勞務合約，此外，該準則不允許採用全部完工法。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上述短於 1 年之勞務合約改採完工比例法之會計處理，應收帳款調整增加 84,107 仟元；存貨調整減少 42,312 仟元；預付貨款調整增加 15,171 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調整增加 1,865 仟元；應付帳款調整增加 65,912 仟元；預收款項增加 2,024 仟元；未分配盈餘調整減少 9,105 仟元。另 101 年度營業收入調整減少 46,345 仟元，營業成本調整減少 35,376 仟元；所得稅費用調整減少 1,864 仟元。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亦配合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可能重大差異評估。經評估發現之重大差異項目主要係員工福利之調整。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若投資公司未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增發之新股致投資比例下降，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應就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仍應就所享有之股權淨值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上述調節分別增加 501 仟元及減少 2,647 仟元；遞延所得稅負債均調整減少 590 仟元；未分配盈餘分別調整增加 749 仟元及減少 2,334 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分別調整增加 38 仟元及 0 仟元；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分別調整減少 303 仟元及 277 仟元；101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益份額調整增加 3,519 仟元。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預付費用及長期預付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遞延費用重分類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電腦軟體 500 仟元及 786 仟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調整增加 2,583 仟元及 9,276 仟元。

7. 預付設備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依實現該資產之預期，將預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資產。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預付款項一流動之金額為 40,621 仟元。

8.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定期存款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以上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之會計處理調整增加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 18,489 仟元及 3,837 仟元。質押定存單超過 3 個月以上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會計處理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91,352 仟元及 141,519 仟元；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非流動分別調整增加 84,115 仟元及 1,780 仟元；質押定存單分別調整減少 175,467 仟元及 143,299 仟元。

9. 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一〇一〇〇一二八六五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

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承上所述，於 101 年 1 月 1 日首次採用 IFRSs 時，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7,619 仟元，將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日期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一)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保額	品名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備註	
																		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0	本公司	美商 Casemaker Inc.	其他應收款		是	\$ 149,025 (美金 5,000 仟元)	\$ -	\$ -	2.47%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	-	-	-	-	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10%	本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 20%	\$ 169,008	\$ 338,017

註一：本期最高餘額係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二：期末餘額係為該公司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三：涉及外幣者，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成台幣表達。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 保證額 (外幣為 仟元)	期末 保證餘額 (外幣為 仟元)	實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之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額	屬子公司 保證	屬母公司 保證	屬子公司 保證	屬母公司 保證	屬地區 保證	屬大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凌群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本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20% \$ 338,017	\$ 190,752 (美金 6,400 仟元)	\$ 190,752 (美金 6,400 仟元)	\$ 71,532	\$ -	11.29%	本公司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 值 50% \$ 845,042	是	是	否	是	是	是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130,000	130,000	-	-	7.69%	同上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38,000	38,000	-	-	2.25%	同上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美商 Casemaker Inc.	子公司	同上	35,766	35,766	-	-	2.12%	同上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同上	7,450 (美金 1,200 仟元) (泰銖 7,650 仟元)	7,450 (美金 1,200 仟元) (泰銖 7,150 仟元)	-	-	0.39%	同上	是	是	否	是	否	否

註：涉及外幣者，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成台幣表達。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仟股（仟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單位帳數 / 單位帳	面額	金額	額持	股比	% 市價或	淨值	備註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00	\$ 1,014	1,014	—	—	—	\$	1,014	註二
	元大台股指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14	10,036	10,036	—	—	—	—	10,036	註二
	未來資產所屬門戶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2,788	30,011	30,011	—	—	—	—	30,011	註二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505	20,003	20,003	—	—	—	—	20,003	註二
美商 Casemaker, Inc.	康和多元成長期實信託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00	999	999	—	—	—	—	999	註二
	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0	3,150	3,150	9.09	9.09	—	—	2,371	註三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亞特列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86	-	-	1.01	1.01	—	—	38	註三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57	1,580	1,580	0.01	0.01	—	—	1,580	註一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果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39	439	19.00	19.00	—	—	-	註三
	CI Japan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63	1,001	1,001	-	-	—	—	1,001	註二
群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鳳翔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95	1,500	1,500	-	-	—	—	1,500	註二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80	1,306	1,306	-	-	—	—	1,306	註二
群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52	2,006	2,006	-	-	—	—	2,006	註二
	受益憑證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446	7,037	7,037	-	-	—	—	7,037	註二

註一：市價係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

註二：市價係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

註三：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上述股票或受益憑證並無提供擔保質押之情形。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仟股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股	%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資	公司	本期	損	益	認	列	之	備	註	
																														本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訊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電子材料及事務性機器設備之批發及零售	\$	39,284	\$	39,284	6,759	17.62	\$	81,503	12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美商 Casemaker Inc.	美國加州	電腦軟體硬體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USD	1,300	USD	1,300	1,300	100	USD	122,643	96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YSCOM INTERNATIONAL INC.	開曼群島	轉投資業務	USD	3,200	USD	3,200	3,200	100	USD	119,202	(15,546)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等業務	USD	15,100	USD	15,100	2,492	75.50	USD	39,244	55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腦軟體硬體及相關產品之銷售	JPY	41,675	JPY	41,675	2,664	98.68	JPY	42,839	5,83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DBMaker Japan, Inc.	日本東京	電腦系統軟體硬體開發及銷售	JPY	53,260	JPY	53,260	5	49.89	JPY	9,091	989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SYSCOM VIETNAM Co., Ltd.	越南	電腦諮詢科技服務及電腦系統管理	USD	400	USD	400	-	100	USD	8,311	1,727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企業管理之診斷諮詢、國內外投資之引介及電腦化之設計諮詢顧問等業務	USD	19,200	USD	19,200	1,950	97.50	USD	1,928	(1,78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經營開發及維修軟件等業務	THB	30,894	THB	30,894	3,160	89.77	THB	547	4,40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雲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等業務	THB	65,000	THB	65,000	6,500	50	THB	59,951	(10,098)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泰國	經營開發及維修軟件等業務	THB	200	THB	200	20	0.57	THB	3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被投資公司損益係以 102 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回							
凌群電腦(深圳)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電腦設備及電腦軟體(涉及許可證管理)；銷售自產產品，提供售後技術服務。	\$ 89,417 (USD 3,000)	註一	\$ 79,579 (USD 2,670)	\$ -	\$ -	\$ 79,579 (USD 2,670)	\$ 121,277 (USD 4,069) (註二)	97.40%	(\$ 17,019) (USD 571) (註二)	\$ -	\$ -	
西安凌安電腦有限公司	開發、生產電腦設備及電腦軟體，從事電腦系統集成網路施工，銷售自產產品，提供售後技術服務。	\$ 22,354 (USD 750)	註一	\$ 5,007 (USD 168)	\$ -	\$ -	\$ 5,007 (USD 168)	\$ 15,230 (USD 511) (註二)	48.11%	\$ 149 (USD 5) (註二)	\$ -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會經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投資審議會審定
\$ 84,587 (USD 2,838)	\$ 84,587 (USD 2,838) (註一)	\$ 84,587 (USD 2,838) (註一)	\$ 12,995 (USD 436) (註一)	\$ 1,014,050

註一：投資方式係包括以下二種：

(一) 係透過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美商 Casemaker Inc. 之自有資金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

(二) 係透過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 SYSKOM INTERNATIONAL INC. 間接投資。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為認列基礎。

註三：依據投資審議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如下：

淨值之百分之六十：\$1,690,083 × 60% = \$1,014,050。

註四：外幣金額係以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八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十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費用明細表		附註十九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到	期	日	年	利	率	金	額
銀行存款(註)									
	活期存款(係包括新台幣 99,996 仟元、美金 118 仟 元及日幣 14,085 仟元)	-				0.17%		\$107,519	
	定期存款	2014/3/17				0.88%~1.355%		10,526	
	支票存款	-				-		89	
	零用金							<u>586</u>	
	合 計							<u>\$118,720</u>	

註：美金及日幣匯率分別為 US\$1=NT\$29.8050 及 JPY\$1=NT\$0.2839。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金融資產名稱	仟單位	取得成本	公平價值 (註)	
			單價(元)	總金額
受益憑證				
元大台股指數基金	100	\$ 1,000	10.14	\$ 1,014
未來所羅門貨幣市場基金	814	10,016	12.33	10,036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2,788	29,977	10.76	30,011
瀚亞威寶貨幣市場基金	1,505	20,000	13.29	20,003
康和多空成長期貨信託基金	100	1,000	9.99	999
		<u>\$ 61,993</u>		<u>\$ 62,063</u>

註：係按 102 年底基金淨值計算。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應 收 帳 款	應收專案合約款	合 計
關 係 人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505	\$ -	\$ 18,505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1,287	1,903	3,190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800	-	800
其 他	<u>762</u>	<u>-</u>	<u>762</u>
小 計	<u>21,354</u>	<u>1,903</u>	<u>23,257</u>
非關係人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數據通信分公司	491,696	20,435	512,131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南區電信分公司	107,094	-	107,094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北區電信分公司	89,660	-	89,660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7,899	44,304	102,203
其他(註)	<u>300,334</u>	<u>181,465</u>	<u>481,799</u>
小 計	1,046,683	246,204	1,292,887
減：備抵呆帳 淨 額	<u>769</u>	<u>-</u>	<u>769</u>
	<u>1,045,914</u>	<u>246,204</u>	<u>1,292,118</u>
合 計	<u>\$ 1,067,268</u>	<u>\$ 248,107</u>	<u>\$ 1,315,375</u>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成	本	市價 (註)
預付專案合約成本						
— 硬 體		電腦設備等硬體		\$ 72,517		\$ 72,517
— 軟體及服務		軟體工程師等之服務成本		<u>7,202</u>		<u>7,202</u>
預付專案合約成本合計				79,719		79,719
商 品		電腦設備等硬體		199,046		237,621
維護材料		零件等		497		497
在途存貨		電腦設備等硬體		<u>6,334</u>		<u>6,334</u>
淨 額				<u>\$ 285,596</u>		<u>\$ 324,171</u>

註：採淨變現價值。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明細表五

被投資公司	年 初		年 度 增 加		年 度 減 少		採 權 益 法 評 價 之 增 (減)		年 底 持 有		股 權 淨 值 或 市 價	
	數 額	金 額	數 額	金 額	數 額	金 額	金 額 (註五)	金 額 (註五)	股 數	%	金 額	或 市 價
上市(櫃)公司	6,759	\$ 80,583	-	\$ -	-	\$ -	\$ 920	\$ 81,503	6,759	17.62	\$ 75,024	(註三)
非上市(櫃)公司	3,200	127,593	-	-	-	-	(8,391)	119,202	3,200	100	119,202	(註一)
美商 Casemaker, Inc.	1,300	117,822	-	-	-	-	4,821	122,643	1,300	100	122,643	(註一)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2	38,590	-	-	-	-	654	39,244	2,492	75.5	39,244	(註一)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4	37,498	-	-	-	-	5,341	42,839	2,664	98.68	42,839	(註一)
DBMaker Japan Inc.	5	9,680	-	-	-	-	(589)	9,091	5	49.89	9,091	(註一)
SYSCOM VIETNAM Co., Ltd.	-	6,484	-	-	-	-	1,827	8,311	-	100	8,311	(註一)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950	3,684	-	-	-	-	(1,756)	1,928	1,950	97.50	1,335	(註一)
雲碼股份有限公司	-	-	6,500	65,000	-	-	(5,049)	59,951	6,500	50	59,951	(註一)
小 計	-	341,351	-	65,000	-	-	(3,142)	403,209	-	-	402,616	
合 計	-	\$ 421,934	-	\$ 65,000	-	\$ -	(\$ 2,222)	\$ 484,712	-	-	\$ 477,640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3,160	(\$ 4,895)	-	\$ -	-	\$ -	\$ 4,348	(\$ 547)	3,160	89.77	(\$ 547)	(註一)
凌群電腦(泰國)有限公司	-	-	-	-	-	-	-	-	-	-	-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二：股權淨值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註三：市價係按 102 年底之收盤價計算。

註四：長期股權投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註五：包括(1)外幣長期股權投資換算調整數

(2)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

(3)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他權益項目變動

(4)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

\$ 8,966	
(7,778)	
427	
511	
<u>\$ 2,126</u>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 稱	年 股 數	初 本 額	年 度 增 加 額	年 度 減 少 額	融 資 調 整 額	年 股 數	金 額	底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元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票	157	\$ 1,450	\$ -	\$ -	\$ 130	157	\$ 1,580		無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年 股		本 年		本 年		初 額		年 股	少 額	年 股	數 金	底 額	股 權 淨 值 (註)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數	金	數	金	數	金	數	金							
採成本法評價－非上市(櫃)公司	1,000	\$ 4,000	-	\$ -	-	\$ -	-	\$ -	1,000	850	-	\$ 3,150	\$ 2,371	無	
瑛聲科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86	356	-	-	-	356	-	-	286	356	-	-	38	無	
亞特列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 計		\$ 4,356		\$ -		\$ 1,206		\$ -				\$ 3,150	\$ 2,409		

註：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帳面淨值計算。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應 付 帳 款	應付專案合約款	合 計
關 係 人			
數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512	\$ -	\$ 8,512
網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28	-	4,628
可取科技管理股份有限 公司	<u>936</u>	<u>-</u>	<u>936</u>
小 計	<u>14,076</u>	<u>-</u>	<u>14,076</u>
非關係人			
零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946	-	109,946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59,500	-	59,500
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47,979	-	47,979
其他（註）	<u>676,554</u>	<u>48,280</u>	<u>724,834</u>
小 計	<u>893,979</u>	<u>48,280</u>	<u>942,259</u>
合 計	<u>\$ 908,055</u>	<u>\$ 48,280</u>	<u>\$ 956,335</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存貨	\$ 441,210
加：本年度進貨	2,056,415
委外工程佈線成本（含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成本）	399,996
本年度投入軟體成本（含人工等相關費用）	98,909
維修成本及雜項購置轉入	7,950
存貨跌價損失	23,136
減：轉列電腦、研發、維護設備及出租資產	29,379
轉列維修成本	2,767
年底存貨	<u>285,596</u>
銷貨成本	2,709,874
維修成本	<u>480,606</u>
合 計	<u>\$ 3,190,480</u>

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度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銷 管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281,179	\$172,426
折舊費用		78,288	-
保險費		33,807	-
其他(註)		<u>142,686</u>	<u>10,637</u>
合 計		<u>\$535,960</u>	<u>\$183,063</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420 號

會員姓名：(1) 戴信維

(2) 郭俐雯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事務所電話：254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65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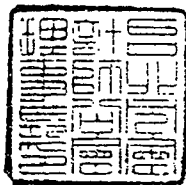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04967550

(2) 北市會證字第 2056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凌群電腦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戴信維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郭俐雯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一〇三 年 月 28 日

下頁頁言三...

